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許瑞蘭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21

電子信箱：domotoam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04523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1090045233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9年國民中學教師申請介聘市內他校服務作業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109年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時程表」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通知本年度欲申請介聘市內他校服務作業（以下簡稱市內介聘）教師，於109年5月22日（五）下午3時至5月24日（日）下午5時止至本市介聘網站（<http://jhteacher.tyc.edu.tw/>）完成填報。
- 三、市內介聘積分審查作業相關事項如下：
 - （一）時間：109年5月28日（四）至109年5月29日（五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。
 - （二）地點：過嶺國中（桃園市中壢區過嶺里17鄰松智路號）。
- 四、因應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」疫情，請送審人員協助配合以下防疫措施：
 - （一）請自行攜帶並配戴口罩入場。



(二)須測量額溫及手部酒精消毒後才能入場，額溫37.5度

(含)以上人員禁止入場。

(三)請自備環保杯。

五、出席本案作業相關人事人員由學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六、檢附本市109年國民中學教師一般介聘網路填報作業流程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

